大同大學115學年度「大學申請入學」招生
成績複查申請表

姓名		報　考 系所組別	系 組
學測應試號碼		申請 日期	115年　月　日
行動電話		電話	

複查科目	原來得分	查覆分數	查覆結果

複查回覆事項
回覆日期：115年　月　日　　招生委員會章戳：

備註	一、期限：**115年5月31日**，逾期或口頭申請概不受理。 二、方式：一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、傳真至02-2585-5215或掃描後email至tsuyoshi@gm.ttu.edu.tw 本校招生委員會複查小組收。 三、考生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，並以複查成績加總及登錄分數為限，不得要求重新評分。